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5 年审议大会  
筹备委员会

3 Ma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届会议

2004 年 4 月 26 日至 5 月 7 日, 纽约

东盟成员国提交的关于东南亚无核武器区的工作文件

(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越南)

1. 衡量在充分实施《不扩散条约》方面所获进展的一个尺度就是建立无核武器区。东盟历来支持在有关区域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基础之上建立国际承认的无核武器区这一概念。东盟坚定地认为, 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在地理上限制核扩散的一个有效手段, 有助于实现不扩散和核裁军这一双重目标。同时也有助于加强该区域各国的安全, 增强集体和平与安全。因此, 东盟欣悉, 无核武器区条约覆盖的国家数目逐渐增加, 目前已超过 110 个国家。
2. 在此, 有必要回顾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原则和目标》, 其中指出, 所有核武器国家合作, 尊重和支持相关的议定书, 对于无核武器区条约及其相关的议定书发挥最大效力至关重要。在这方面, 东盟要强调指出, 核武器国家必须向区域所有国家保证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这一点绝对重要。
3. 东盟谨再次回顾, 东盟通过于 1997 年 3 月 27 日生效的《曼谷条约》, 建立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作为和平、自由和中立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表达了东盟为实现全面彻底核裁军和推动国际和平与安全做出贡献的决心。该条约还旨在保护该区域免遭放射性废物和其他有毒物质造成的环境污染和危害。
4. 东盟设立了东南亚无核武器区委员会及其执行委员会, 监督《条约》条款的有效实施并确保这些条款得到遵守。东盟欢迎《条约》实施方面所获进展。但是, 《条约》议定书尚待核武器国家加入。东南亚无核武器区要充分运行并行之有效,



其必要条件是核武器国家早日加入议定书。在这方面，东盟感到高兴的是，中国已同东盟就东南亚无核武器区及其议定书达成协议。东盟还高兴地看到，在核武器国家加入其他无核武器区条约相关议定书方面已经获得重大进展。东盟鼓励核武器国家也早日加入《曼谷条约》议定书。

5. 为此，东盟还同五个核武器国家就加入议定书的条件进行了直接磋商，制定了这些国家根据条约所承担的义务。尽管仍有若干问题悬而未决，但是东盟认为这些正在举行的磋商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步伐，最终将实现核武器国家早日加入《条约》议定书，从而赢得这些国家对无核武器区的尊重和支持。

---